


锦年花开

花开，只是一个瞬间。
那个瞬间释放掉一切热烈与绚烂！
我在最美的花开中转身，不愿接受任何形式的凋零！

卓越
作品
卓越
泡沫
Zhuoyue
works
pao沫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錦年花開 / 卓越泡沫著. — 北京: 北方婦女兒童出版社, 2009.11

ISBN 978-7-2382-4118-5

I. ① 錦… II. 卓… III. 長篇小說—中國—當代 IV.

I247.5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9)第172289號

錦年花開

卓越泡沫·著

作 者： 卓 越 泡 沫

出 版 社： 北 方 婦 女 兒 童 出 版 社

特 約 策 劃： 北 方 婦 女 兒 童 出 版 社

特 約 編 輯： 北 方 婦 女 兒 童 出 版 社

裝 幀 設 計： 北 方 婦 女 兒 童 出 版 社

書 號： ISBN 978-7-2382-4118-5

定 價： 28.00 元

北 方 婦 女 兒 童 出 版 社 經 銷

 北方婦女兒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锦年花开 / 卓越泡沫著.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7-5385-4118-2

I. 锦… II. 卓…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72389 号

锦年花开

策 划: 刘 刚

作 者: 卓越泡沫

责任编辑: 王天明 熊晓君

特约策划: 孟 祎

特约编辑: 非 走

装帧设计: 八 牛

出版发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130021)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mm 1/16

印 张: 20

字 数: 327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85-4118-2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楔子

我的女友周镁桐曾一脸郑重地问我：“你终日一副涎皮赖脸没正经的样子，我居然要把自己的大好青春托付给你……我到底看上你哪儿了呢？”她列举了我差强人意之处若干。接着，诸如，她说：“你重点大学毕业，但是学位证是靠校足球队队长的身份，以及三枚高校运动会400米金牌换来的。”我说：“那正好说明这学位证具备含金量。”又诸如，她说：“我看好你颀长的腿和有腹肌的腰身，朝气蓬勃满身都是浑不吝的阳刚劲儿，可是没想到带回家一看居然还会擀饺子皮儿……一个大男人擀饺子皮儿……像个什么样子！”

我说：“这恰好验证了‘恋爱是刚性的，而婚姻是柔性的’这句话——我既适合恋爱，又适合结婚。”

再诸如，她摇头叹了口气，你如今在中超俱乐部踢中场，跻身职业球员行列，虽说只是个替补，但至少也算半个明星，我也算半个明星家属了……

我说：“对嘛！所以你应该满意才是。”可是，她说：“那俱乐部的董事长是我老爸！这球队是我家开的！我千挑万选的夫婿居然是我老爸手下的小工，而且还没转正……”总之，她下结论：“袁夙，你缺乏才华。”推论，她说：“袁夙，你没打灯笼就寻到了我这样的好女友，应该庆幸、应该珍惜……”

还没说完,我扑哧就笑了。

一般来讲,一个女人对他的男友百般疼爱——捧在手心怕碎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同时对他百般挑剔——列举出种种莫须有的事实来证明他是如此平凡却又如此幸运,无非只能说明两个客观现状:一、她有危机感,她害怕失去。二、她有危机感,她假装不害怕失去。

悲剧。

她的悲情在于她自欺欺人的时候不够投入、缺乏坚决,悲剧的结果往往既没有欺人得逞,甚至连她自己都不肯相信自己的鬼话——刚刚批斗了我,就笑嘻嘻把我扑倒在床上。

至此,我尚未和盘托出的自我介绍已经被周镁桐抢白过了。

我叫袁夙,D市T大毕业(系1/211)。足球特长生,有颇长粗壮的腿和一颗温柔的心。目前在周镁桐老爸旗下的中超俱乐部做职业球员。没什么才华,有点小善良。比如说昨晚夜宵买了袋泡面,发现居然多了一包料。泡面调料这东西是一个萝卜一个坑的,既然有人多,那就一定有人缺。我返回,将多出来的调料委托给老板。

请注意,这不是矫情,这绝对不是矫情!试想一下,花同样的价钱,买同样的面,揭开碗,不一样的水蒸气扑面而来,少一包料的同学发现自己碗里的味道没人家的浓,闻起来多纠结啊?

雷锋叔叔做好事不留名,他只是写在日记里。我也不留名,我写在博客里。

我泡好面的时候死党苏宁来博客抢沙发。他说,你买的是不是某某牌子某某口味的泡面?我回复说没错啊。他说晕,那面本来就是三包料的……

我靠!很久不在方便面界混了,居然不知道。可想而知,揭开碗的时候,我纠结了。

说了这么多,我只是想陈述一个被周镁桐忽略掉的事实——我很善良,非常善良。我让人家吃四包料的方便面,自己两包就够了。

周镁桐心满意足地从我身上下来。我每天都在担心这租来的公寓隔音条件差,今天的担心终于告一段落。在这个时代里,爱情是个畸形的产物,它可以不发自内心,但却一定会发自丹田。高潮的时候,我扼住她的肩膀,我说:“周镁

桐,这句话……我……我只说一遍,你给我记住喽——别总要求我。女子无才便是德,男子有才便缺德!你记住……没……有……”

然后我瘫了下去,豪言壮语在途中变成了蚊子哼哼。周镁桐整理完之后突然跳起:“夙夙,刚才的话是你原创?”我点点头,看见她激动地噉了我一下。

“天!你太有才了。”

我美滋滋地开心了好一阵,吧嗒一下滋味:“嗯?周镁桐,我刚才怎么说的?”

“男子有才便缺德。”她说。

我又纠结了。

我抱着周镁桐沉沉睡去,醒来的时候已经夜幕降临,周镁桐背对着我坐在黑暗中。她冷冷地说:“袁夙,你又在说梦话了。能不能告诉我,你究竟梦见了谁?”

我摇了摇头,说我记不得了。

我又梦见了那个人。她在紫萝湖畔的矮树丛中对我回眸浅笑,我的世界里刹那花开。

她叫冉冉。

周镁桐的危机不是没有道理的。一个全心全意爱她的男人或许不肯亲手做饭给她吃。同理,肯为他擀饺子皮儿的男人也许并不死心塌地爱着她。

锦年之花开到荼靡,再没什么可以让我经历曾有的绚烂。我慢慢揽过周镁桐的背,听见她缓缓开口:“袁夙,我想带你去一个地方,是郊区的龙云庙。我去还个愿了……”

“哦——”

我心不在焉地应了几句。思绪还纠缠在那个梦里,纠缠在那个关于锦年花开的故事中。

目 录

- Chapter 1 “不知深浅”的一对儿 001
- Chapter 2 狼爱上羊 011
- Chapter 3 冉冉,锦年盛开的一朵心莲 021
- Chapter 4 YR1314——我们的一生一世 030
- Chapter 5 索菲娅新娘 040
- Chapter 6 那双手,冬暖夏凉 052
- Chapter 7 开在紫萝湖的五瓣丁香 062
- Chapter 8 梦断巴黎 072
- Chapter 9 我服输,我不哭 083
- Chapter 10 上帝接二连三地开门 093
- Chapter 11 花开 & 诱惑 105
- Chapter 12 这场计划的起始点 117
- Chapter 13 就当是一场不尽如人意的梦 128
- Chapter 14 人面桃花 139
- Chapter 15 冬天过后的又一个冬天 151

目 录

- Chapter 16 爱情像一套七伤拳 164
- Chapter 17 一步棋,三分爱 175
- Chapter 18 数不到第一百只白鸽 186
- Chapter 19 北方有佳人 198
- Chapter 20 十六岁,我的血液里没有爱情 208
- Chapter 21 假如,我的假如都是真的 218
- Chapter 22 巴黎最后的探戈 230
- Chapter 23 蝴蝶效应 242
- Chapter 24 你看不见我的泪 251
- Chapter 25 我是你的守护神 261
- Chapter 26 Ever And Forever 271
- Chapter 27 如何,让你不那么悲伤 285
- 番外一 愿做一个穿 CK 的灰姑娘 301
- 番外二 今生今世,终有一朵为我盛放的花 305
- 番外三 锦年离殇,花开一地 309

Chapter 1 “不知深浅”的一对儿

三年前的7月16日，我认识了一个叫冉苒的女孩。

那时我十九岁，正值大二。通常我这个年龄的愣头小子见到美丽的姑娘都会忍不住地YY，然而，我在见到她的那一刻，顿感失去思维、失去呼吸，当然，也失去了YY的勇气。如沐春风这样的词太不足以形容当时的感受，我只觉狂风大作，我特别想借着这股飓风穿越了。最好把我穿回美女如云的汉朝，将我穿成独裁的汉元帝。这样，我便可以强行地，命令那个叫做毛延寿的画师，把眼前这位美女绘在画卷上，挂在朕的寝宫。每天清晨我只要一抬头，就可以看见她的笑容。

在她出场之前，请允许我介绍一下当时的背景。

尽管周镁桐说，我没有背景，我充其量只有个背影儿，而且这背影还挺萧索。也罢，那就从我萧索的背影儿说起，以及我一路走来的小脚印。讲故事嘛，就要有始有终。

十二岁的时候，我和赵旭、王臣两位队友一起在A市体校的足球队混迹三年。三年过后，我以足球特长生的身份进入了A市的重点高中，每天只有可怜的小半天时间用来训练。与此同时，赵旭他们光荣完成了九年义务教育，全身心地投入到体校当中。那个时候我们是体校球队中最出色的三位球员。而我们的教练也是位牛人，在我高中即将毕业的时候，他成为了国家青年足球队的助理教练。正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教练拍拍赵旭的肩膀，踢踢王臣的屁股，告诉他们好好练球，国青队在向他们招手。二人一阵奸笑。教练淡定地对我说：

“袁夙，你是怎么想的？”

当时我刚刚参加完高考，文化课成绩加上体育方面的加分足以平步省内任何一所高校。教练的意思是：在体校扎根，还是去上大学？

我十分坚定地回答教练：“我得回家问我爸。”

那个时候电视台正在热映两部连续剧，老爷子看《水浒传》，老太太看《将爱情进行到底》。

老爷子对宋江厌恶至极，对天王晁盖却是十分推崇。所以这部连续剧间接地成为了他决定我前途的理论依据。用他的话说：“宁可在体校占地为王，也决不接受大学的‘招安’。”而作为另一半中坚力量，老太太对此反应强烈。老太太拍案而起：“重点大学啊！别人家烧香拜佛都进不去的地儿……这么有出息的孩子让你这当爹的耽误了多少年？”老爷子的随后的观点更是言简意赅：“养口猪，不能因为长得肥壮就不忍吃肉而拉去耕地。那样的话养头牛该多好？”老太太说：“不管怎么说，他也是我肚子里掉出来的心头肉啊！我怎么就做不了他的主？”

然后老爷子低头不语，因为他发现儿子的妈妈哭了。那一晚，老太太把老爷子关在房外，独自叮嘱了我一夜。

第二天，我对教练说，我要去上大学。教练很真诚地告诉我：“袁夙，我尊重你的选择，但是可别白瞎了这身球技。半年后，我照样招你进国青队！”

周镁桐曾这样评价我：“长了一张童贡的脸，其实却是拈花惹草的贱骨头。”

有这样一种说法：男人的一生只能有七千次合欢，如果按照每天一次的频率来计算，那么男人的性寿命只有二十年。那时我毕业刚满一年，在中超知名俱乐部效力了半载，与周镁桐厮混了四个月。看似不长的时间，却大大折了我那什么寿。我们的同居生活无疑是和谐、甜蜜的，至少从数据上看是这样的。用她的话说，我之所以能对感情熟稔，对肉体艺术，后者托福于她的发掘，而前者却是得益于我的天赋。

所以，她说：“袁夙，你天生就是个闷骚男！”

闷骚男袁夙努力地回想着一切莫须有的闷骚起源，思绪最终定格在高三时班主任说的一句话。她说，高考会成为早恋情侣的地狱，而大学却是恋人迎接涅槃的天堂。这老师才学不怎么样，却总爱转词。换作慕容雪村的话，也许八

个字就能说明问题——

早恋向左，大学往右。

高三全年，我身高只增了两厘米，标志着我发育结束。我内心里某个末梢在瘙痒中萌动。

其实体校也有女孩子，不过，那些姑娘清一色短头发，小腿练得又黑又硬，跟一截柴火似的。老师说那些话的当晚，我梦见一位象牙塔里的姑娘，她有迷人的微笑和柔软光洁又白皙的小腿……为了圆那个梦，我毫不犹豫地离开自己待了六年的体校，以足球特长生的身份去了本省最负盛名的D市T大。

临走的那一天，我对老爷子说：“您放心，即便去读书，我也一定进入国家青年队！”转头再对老太太说，“您也放心，您叮嘱我的事儿我一准儿办妥！”

言罢我低头抿嘴笑了。回想起来，那笑容里蕴涵的，大概就是周镁桐所谓的“闷骚”。

四个月，我打电话给老爷子，告诉他我已经收到了足协的邀请，正式成为了新一届国青队的成员。

四年后，离校的前夜，我打电话给老太太，对她说：“您叮嘱的事儿太不靠谱……我让您失望了。老太太在电话里将我臭骂一顿。

放下电话，我愤愤自语，也不看看这是什么地方！国家重点理工科大学哎，找个儿媳那么容易吗？您……居然想找个像徐静蕾那样的儿媳……这，这不是扯吗？

其实，在说完这句话之后，我心里猛地紧了一下，感觉胸口连着痛感神经的部位迅速蜷缩，并且很长时间没有舒展开。

第二天下了大四那年的第一场雪。D市沿海，是个很少降雪的城市，然而记忆中的那场雪却下得很凶，肃穆的白色将我四年走过的路全部掩盖。我终于明白，即便轻盈如雪，即便纷纷扬扬，降来的一刻终究带着重量。我的伤感铺天盖地般袭来，最后殷实地压在心头。

进入大学之后认识再苒以前，我有过两段不成功的感情经历，属于暧昧以上恋情未满的性质。

第一发生在我入学的三百天之后。这和我的预想有一定偏差，我预想的时间是少则半月多则半载。这个本无可厚非，我可能不晓得何时刮风下雨，却不可能不知道自己是否拉风。我大大方方地矜持了几个星期，等待着爱情像只苹

果一样砸在我的头上。

然而我的策略失误了。

失误之一：闷骚是一种潜质。就像诸多潜质一样，是需要主观去发掘的。闷骚不是与世隔绝，闷骚是欲拒还迎；闷骚不是千呼万唤始出来，闷骚是犹抱琵琶半遮面。可惜我当时太懵懂。冥冥中一个特写：傻孩子带着虔诚的微笑端坐在苹果树下。特写逐渐拉伸为广角镜头——那树上只剩一片黑压压的枯枝，张牙舞爪地伸向天空。

我靠！都说“见一叶而知天下寒”，我TM连个落叶都没看见，那苹果就一个也没了。

“玄幻，忒TM玄幻了，这国家重点理工大学独有的风景。”

失误之二：拉风的车不一定能找到好的停车位。

在车与车位比例严重失调的理工科大学，您见过有停车位风驰电掣地飞过去把车圈起来的道理吗？

我孤芳自赏地吹着口哨兜了两圈我的兰博基尼之后，发现几个醒目的车位已经被奥迪占上了，稍差点儿的位子也停了两部奥拓。

我只能无奈地继续兜下去，并且还要故作老练与潇洒——时不时在队友们讨论计生用品的时候挤进人群贡献口水，聚餐时别人点的火爆腰花我也抢过来米西米西——这个时候我无疑是难过的。

当然，更难过的事，莫过于胃里塞满了腰花，底气十足地坐在冰冷的宿舍中，独自享受周末时光。

正当我这辆兰博基尼就快没油的时候，终于有了个停车位。我的第一位女友，经贸系的小MM，刚刚经历了失恋。我几乎是以追尾的速度冲了进去，将这个车位霸占。面包会有的，爱情也会有的。这MM有着迷人的微笑和柔软光洁又白皙的小腿，和我梦里的追求完全相符。

然而我大概不是很喜欢她。

人的贪婪总是填不满。这是世界范围内的通病。现在的高尔基们仍然吃面包，但也不排斥火腿香肠，甚至有时还要蘸着鱼子酱。我发现原来自己对女孩微笑时露出的牙齿以及小腿与大腿的比例也是蛮在意的。不过，这些都不是我“不很喜欢她”的主要理由，究其理由，是这女子的强势和虚荣。

大学里对足球特长生的营养补助比体校少得可怜，为了保证我能像体校的赵旭、王臣那样茁壮成长，老爷子每年给我七千块的营养补贴，平均到每月是大约六百元，量化到鸡腿是每餐一个。如果让老爷子知道了宝贝儿子把每餐一个鸡腿换成了 Veromoda 的女装、巴黎世家的挎包、三星翻盖儿的女款手机等，一定拎着木棒赶来将我捶杀。

有一次室友苏宁讲起他一位 L 师大的同学，那人同样是体育特长生。据说那哥们儿有着一个校花的女友，以及三四个系花的准女友。身上一水儿的名牌都是他的正房给置备的，偏房们争着给他打饭，高兴的时候他兴许吃上一两口。我问他，这么牛气的哥们儿得有多帅啊？苏宁伸手掏出一张照片。我定睛观看。只发出两个字的感叹词：我靠！

当时我正和苏宁坐在食堂，吃着一块二一份的白菜炖豆腐。我用筷子把豆腐扒拉得稀烂也没吃上几口，觉得嗓子眼儿有点发堵。

真正导致初恋夭折的原因是一束花。那是我三个月内送的第三束花。MM 对花语有一定的研究，用她的话说：花香不必恒远，意味必须深长。第一次她要玫瑰，她说一定要买九十九枝，代表天长地久呢。于是我买了。第二次她要郁金香，她说一定要买一〇一支，代表爱的誓言一生不变。我又买了。”

郁金香啊！一〇一支啊！空运过来的啊！我就不说这是二月份了。

其实什么花语，那都是扯淡。我送你一棵同心草，代表一心一意，永结同心。有创意，有新意，最主要的是有够便宜，多好啊？MM 顿时吹胡子瞪眼：“什么同心草？我要百合！”

那几天我的荷包比较紧，于是偷工减料买了九枝百合。砍价砍到人仰马翻，最后以十一块一枝的价格成交。我递过一张粉钞，花店老板阴着个脸愣说没零钱找，我丝毫不含糊，死皮赖脸要求人家搭了一枝三块钱的红玫瑰。就这样，九枝百合夹着一枝玫瑰，我小心翼翼地捧着去见我那财经 MM。

MM 端坐在情侣餐厅的一隅，大为不悦：“怎么才九枝啊，就一小把儿，糊弄谁呢？”

我说：“糊弄那可绝不能够，不过你不是说了嘛，花香无所谓，意味深长就行。”

MM 摆弄了两下：“哎？怎么还夹了枝红玫瑰啊。这什么意思？”

我：“……”

我想说那是我贪图便宜，让老板送了一枝，说起来我还赚了两块呢。不过这话一出口估计 MM 当时就得火。

我只好说：“其实呢，这是一个独特的，那个那个，花语。”

MM：“那你说吧，这是什么花语！说上来我饶你，要是说得不中听，咱俩没完！”

“你不是花语达人嘛，你来猜猜看？”

MM：“有什么好猜的，土了吧唧的！九牛一毛？九死一生？九……”

我：“停，停！咱能不能往好了猜啊，你看那花的颜色搭配多醒目，这叫创意，懂吗？”

MM：“什么创意！九个白色的一个红色的……九浅一深的……”

我噗的一声吐了口血。

我喝的是西瓜汁，喷出来和吐血是一个效果。当 MM 一口道出那四个字之后，我听见一直闹闹哄哄的情侣餐厅霎时安静了下来。我能感觉到所有情侣都将目光齐刷刷地聚在我俩的脸上。我有一种想把脸捂上的冲动。

“九浅一深？真的是这个意思吗？这算什么啊！到底是怎么回事？哎——你说话啊！”MM 连珠炮似的发问，惊得我下巴险些脱臼。

“我……”算了，捂脸已经来不及了。餐厅里所有人都已经认清了那个不知深浅的女孩以及坐她对面的“猥琐男”，还有他们之间莫须有的龌龊隐私。

看着四周观众那讥笑的表情，我大骇。说我龌龊我不否认，可我们明明只是进展到牵手阶段，帽子可不带这么扣的。天知道，那个“不知深浅”的不是她，是我才对啊！

我的贞节牌坊在那一刻轰然倒塌。以往我在大学生足球联赛上代表 T 大进过那么多球都没火，但是那一天，我火了。

送 MM 回宿舍，一路上她依旧咬着那句四字箴言不放。我低着头抿着嘴，一直送到她楼下。我提出 Byebye。MM 一愣，继而说：“分手可以，你先告诉我那个……”我说：“你去问你下一任男朋友吧，他肯定知道。”

回到宿舍我像是大病了一场。人可以傻，但是不能傻到这个地步！直到很长时间过去，我仍旧逢人便说：我真傻，真的，我单知道花语可以带给人以希冀，没想到也会带来灾难。或许我的继任者会不无感慨地想：那个不能向他女朋友完美诠释“九浅一深”的男人，也许不是个伪君子，便是个残疾。

流年锦瑟，诸如此类的囧事还有许多，我也曾为此耿耿于怀了好一段时间，直到几年后的某个时刻，过往的人与事像定了时一般复活在脑子里。我是一个痴傻的表情笑了好一阵。笑过之后，我想，那个轰轰烈烈抢车位的时代大概一去不复返了。

在我主动放弃那 MM 之后的一个月，荷尔蒙汹涌到决堤。老大当起了月老，先是勒索了我一顿饭，继而发给我一位单身学姐。我问老大这学姐怎么样？老大回答：“聪颖贤惠热情善良学术精湛，专攻概率学，获得过全国概率竞赛的大奖……厨艺更精湛，据说能用三种原材料排列组合做出四个炒菜！”

这最后一点让我来了精神，我问老大这传闻（四个炒菜）靠谱吗？

老大：“我昨天刚尝过，你说靠不靠谱？”

我问老大：“人家凭什么做给你吃？”

老大变颜变色支支吾吾。于是我恍然大悟——敢情这月老把我们通吃了。换言之，骗了我一顿饭，然后将我发给了学姐。绝对是这样！

这个猜测在第一次见面时得到了验证——她对我的好感及热情绝对超乎我的预想。该学姐毕业在即，于校外租房。你可以想象，在室温二十五度的小房间里，一个身着吊带背心的女人里里外外地忙碌导致胸前被汗水打湿出一片深深的“V”字的时候，我有多么受宠若惊。

饭菜备好，放眼桌上，我再惊。三个菜分别是木耳炒肉，木耳炒鸡蛋，蛋花肉丝汤。还有一个主菜，盛上来之后让我叹为观止——居然是木须肉！

我难以置信地眨了眨眼，目光落在墙上那“全国概率学竞赛”的奖状上面，脑子里猛然记起一句样板戏的台词：

这个女人，不寻常。

学姐见我缩手缩脚的样子，夹了很多菜到我碗里，撮在一起堆成了尖儿，导致我分不清碗里的东西到底来自哪个菜。学姐的热情让我恨不得将整个四年的鸡蛋、精肉与木耳一并吃了。结果导致随后的三年里我再没碰过那几种原料的组合——我被自己的饱嗝给熏到了。那天学姐的风情以及胸口的汗迹久久没有散去。大抵是吃得太饱，我脑供血有些不足，思维混乱到麻木。我红着脸低着头，话越来越少，最后屋子里的空气都变得不自然，学姐愣是在这样的高温下生生地拿过一个抱垫环在胸口。如果从欲盖弥彰、此地无银三百两的角度去思考——这也许是一种暗示。我想。

那时已经入夏，毕业生的离校时间进入倒计，学业有成之后，再将蓄积了四年的感情一朝释放，跟洪水似的，一般小排量的水闸扛不住。而我，只是枚细水长流的漏斗，尚处于精神享受恋爱的阶段。显然，我们满足不了彼此的需要。

转眼到了那一年的7月16日，不同寻常的一天，冥冥中很多事情堪称灵异。我清晰地记得那一天的每个小细节。首先是凌晨时分，我做了一个很奇异的梦——我梦见自己是位沙漠中的旅人，垂死地寻找水源。那是我第一次进入那个奇怪的梦境，而那个怪梦在随后的三年里更是频繁出现。

醒来之后，我如有神人相助地在一场至关重要的大学生足球联赛中独中三元，逆转战胜了夺冠大热门B城理工足球队。接下来，我遭到情绪失控的客场球迷群殴，鼻子流血不止。我刚将血止住，兜里的手机响动，学姐发来短信：明天我就离校了，一起吃个饭吧。

还是那个小房间，还是二十五度的室温，只不过这一次换了另一款更艳丽的吊带儿。学姐的菜快速地摆了上来。这一次更加了得，我对着桌上的三个盘子越发出神：青椒土豆丝，青椒炖茄子，酱拌茄子土豆。学姐说，你先把酒打开，我还剩一个菜，马上就好。

我以为她说的酒是几听冰啤，当我发现其实是一瓶60度老白干的时候，我震撼了。我借着上厕所之际，尿遁而去。

路上她打电话来：“你怎么走了啊？”

我：“学姐……那三个菜不大合我的胃口。”

她：“我那儿还有一个菜呢？”

我这个风化。我差点激动地告诉她，地三鲜我也不爱吃啊！

她的酒量无从知晓，如果我被撂倒在她家里保不齐会发生什么事情。无论如何我只是个大一新生，对这种速食爱情还是有点恐惧的。我只有遗憾地告诉她：“那个，学姐，谢谢你的厚爱，我还太小，我觉得……我们……”

然后她挂了电话。

“妈的！你还小？你洗澡的时候没照过镜子啊！”苏宁说。

苏宁借了一台奇瑞QQ，载着我兜遍了D市。那天我比较失落。苏宁说：“算啦，老天待你不薄，你想要一个笑容甜美皮肤白皙的，老天给了你。你又想要个对你照顾有加的，老天又给了你……你丫让我想起了《渔夫和金鱼》里面的渔夫。”

我告诉他这个故事不足以说明渔夫贪心，我只能认为他前两次缺乏经验目光短浅。“如果金鱼能再给他一次机会，他一定许一个至善至美的愿望，这辈子都没遗憾的那种。”

我和苏宁有一搭没一搭地将车开至解放广场，碰了个一分钟的红灯。我还在和苏宁夸夸其谈：“太抱歉了，这两个女人压根儿就不是我喜欢的那一款。”苏宁说：“你丫别掰斥了，哪个是你喜欢的款式？给我指指看。”

之后的一个瞬间，我一抬头，看见了她的脸。

那是我见过最漂亮的一张俏脸，不带任何装饰，她淡定地站在人行道的一端，夕阳下袅袅婷婷。我觉得整个背景都暗了下去，唯有她的头上是亮的，强光下那张美艳绝伦的脸，她的表情，眉眼，色泽直接贯穿了我的神经。冥冥中心头一片雨打芭蕉似的响动，魂魄已然在不觉中醉成了一摊。

我似乎明白了为什么张爱玲的语气那样脍炙人口，因为她可以将两个人偶然间的必然相遇妙解为“千万年时间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没有晚”。我听见自己浑身的骨节在舒张伸展，当天一切奇怪的机缘迅速在我脑子里炸开。原来我一切不合常理的行为都在被“时间无涯的荒野”所操纵——挨揍是有因由的，尿遁也是有因由的——这因由便是上天安排我于这个时间这个地点，见她一面。

“金鱼……真的显灵了……”我喃喃地说。

苏宁说：“你又胡说八道什么呢？”

我给他一指。苏宁立刻停了电，俩眼瞪得一般大，完全沉迷在女孩的绝佳形象当中。那女孩沿着人行道渐行渐近，甚至还有一个瞬间，她的眼波落在我的脸上。

我敢断定：她没看见我。就算眼睛看见了，心里也没看见。

按照痞子蔡的逻辑：如果此刻有一百个校花，每个人都高举鲜花和标语上写“你是帅哥”，我便可以鼓起勇气直面她的目光……

我们有一百个校花吗？没有。所以我赶紧低下了头。

校花们会有那样无聊的举动吗？不会。校花只会对一切异性白眼。所以我已经渺小得寻不见我自己。

我只有咽了下口水，对苏宁说：“她……她……就是我喜欢的那款……”

即便如此，苏宁仍旧忍不住拍拍我的肩膀继续打击我说：“你错了，这不是